

3.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3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嘉善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的（嘉善县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数据融合更新及GNSS点联测）采购活动，**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**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嘉善县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数据融合更新及GNSS点联测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嘉兴市测绘科学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8人，营业收入为19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6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嘉兴市测绘科学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4日

3.2.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

本公司非监狱和戒毒企业。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（或盖章）：_____

投标人盖章：嘉兴市测绘科学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4日



3.3.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（或盖章）：_____



投标人盖章：嘉兴市测绘科学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4日